

议价协议

申请执行人：田园，男，汉族，1965年2月17日出生，
乌鲁木齐西域伟业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住乌鲁木齐市
河区南湖东路二巷11号瑞盛苑3楼6号楼101室，身份证号：
650102196502171617。（未到庭）

委托代理人：管爱玲，女，汉族，1972年11月3日出生，
无固定职业，住乌鲁木齐市河南东路二巷韩盛苑小区
1-2-401室。身份证号：650102197211034019。联系电话：
13899917116

代理权限：特别授权

被执行人：谢志宏，男，汉族，1965年4月18日出生，
新疆国创天源沙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住乌鲁木齐
市青山区36号日月星光花园月光小区4-4-1302室，身份证
号：650102196504181256。（未到庭）

委托代理人：谢志廉，男，汉族，1969年12月1日出生，
新疆电力公司退休职工，住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建国路42号5
号楼2单元504室，身份证号：650102196912010256。联系电
话：13335611762。

代理权限：特别授权

执行欠申请执行人田园与被执行人谢志宏民间借贷纠
纷一案，执行标的 1006578.95 元，在本院执行过程中被执
行人已还款 500000 元且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现因被执行

1
管爱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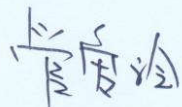
谢志廉

人无力偿还剩余的欠款，故申请执行人田园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再次申请法院恢复强制执行，同时还申请对被执行人谢志宏名下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三道湾路 162 号 1 栋 6 层 2 单元 603 号房产及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 356 号月光小区 4 栋 13 层 1 单元 1302 号房产进行评估拍卖。现双方已被协商完毕，协议内容如下：

一、申请执行人田园与被执行人谢志宏均同意按照议价程序对涉案房屋进行拍卖；


二、涉案房产的议价价格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三道湾路 162 号 1 栋 6 层 2 单元 603 号起拍价格为 56 万元；位于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 356 号月光小区 4 栋 13 层 1 单元 1302 号房产的起拍价格为 90 万元。（注：上述两套房屋均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处有抵押），

三、双方均不要求第一拍起拍时对涉案房产进行降价。

申请执行人： 

2019. 3. 15日

被执行人：


2019. 3. 15